2021年度

枣庄市峄城区供销社联合社本级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峄城区供销社成立于1951年1月，内设科室4个，编制20人，在岗在编干部职工18人，实行理事会主任负责制。现有直属企业8个，基层供销社15个，建设为农服务中心4处，发展农资直营和加盟店网点11个，社区服务中心6家，新发展领办20家专业合作社，建设日用品超市、社区服务中心等5600平方米，农机库房4300平方米，粮食临时储存仓7600平方米，购买大、中、小型农机具276台，购置烘干塔6组，智能配肥机1台，无人植保机1架，土壤检测设备1套。可实现土地托管6万亩，其中全托管土地1万亩，实现土壤检测3万亩，智能配肥3万亩，飞防面积1万亩。大田托管和专业合作社等建设项目使农民年经济增收近万元，赢得了百姓的认可，树立了良好的供销形象。

一、部门职责

宣传、贯彻上级有关农村经济工作及供销社发展的方针、政策、法规，研究制订全区供销社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及体制改革方案，指导企业的改革与发展并组织实施；

密切同农民的联系，反映农民的要求，抓好“两大体系”建设，即农村现代经营服务新体系和供销合作社组织体系的建设；

指导开拓农村市场，发挥供销社在组织农民进入市场、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等方面的积极作用，预测预报市场信息，为“三农”服好务；

全面履行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职责，发挥好我区城乡物资交流的桥梁和纽带。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4个职能科（股）室，分别是：综合股、财务股、业务股、政工股。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供销社联合社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8.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5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276.1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8.13	**本年支出合计**	58	458.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58.13	**总计**	62	458.13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供销社联合社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58.13	458.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7	22.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7	22.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8	20.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9	2.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1	9.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1	9.2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21	9.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00	15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	15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50.00	15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76.15	276.15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76.15	276.15					
2160201	行政运行	276.15	276.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供销社联合社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8.13	308.13	1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7	22.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7	22.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8	20.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9	2.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1	9.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1	9.2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21	9.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00		15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		15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50.00		15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76.15	276.15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76.15	276.15				
2160201	行政运行	276.15	276.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供销社联合社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8.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5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77	22.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21	9.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50.00		15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276.15	276.15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8.13	**本年支出合计**	59	458.13	308.13	15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58.13	**总计**	64	458.13	308.13	15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供销社联合社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8.13	308.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7	22.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7	22.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8	20.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9	2.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1	9.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1	9.2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21	9.2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76.15	276.15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76.15	276.15	
2160201	行政运行	276.15	276.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供销社联合社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1.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9.28	30201	办公费	6.1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5.64	30202	印刷费	1.2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42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18	30206	电费	0.9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9	30207	邮电费	0.7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1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4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74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60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1.3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30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93.52	公用经费合计					14.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供销社联合社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2		1.50		1.50	1.12	1.64		0.52		0.52	1.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供销社联合社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0.00	150.00		15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00	150.00		15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0	150.00		15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50.00	150.00		15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供销社联合社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458.13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93.96万元，下降17.02%。主要是人员减少，经费缩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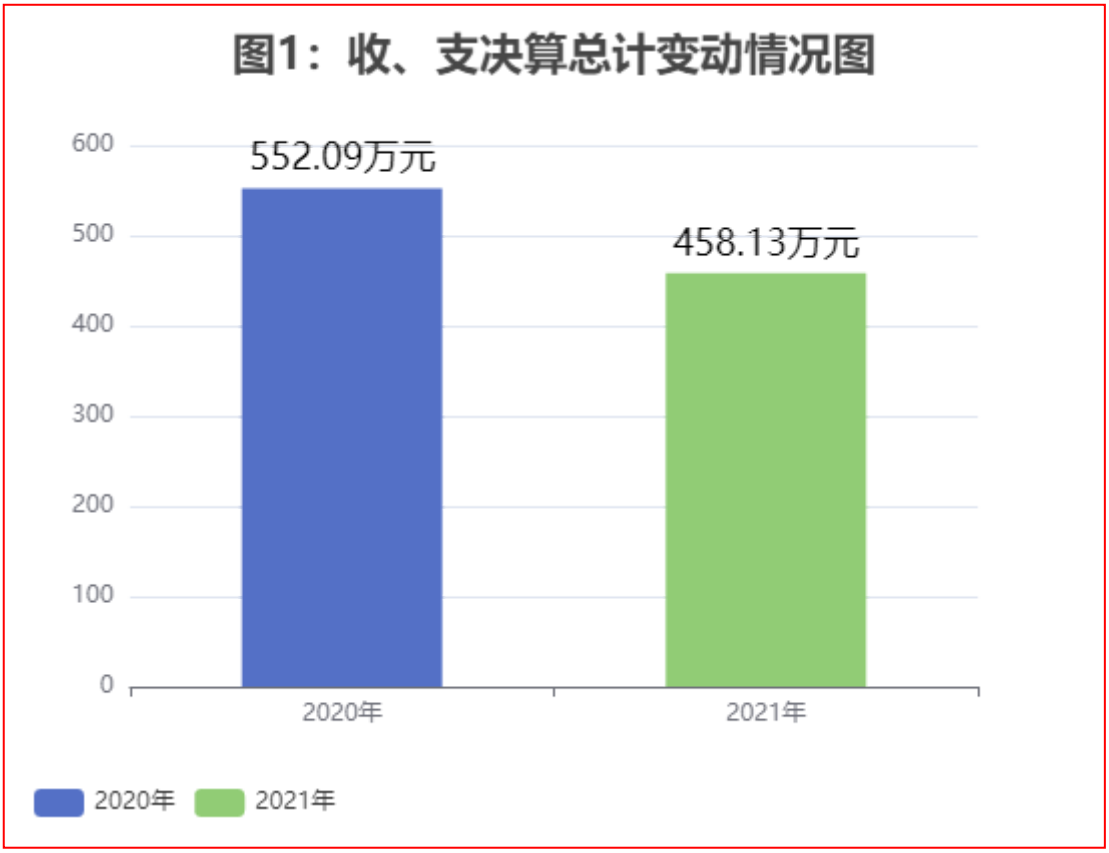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458.1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58.1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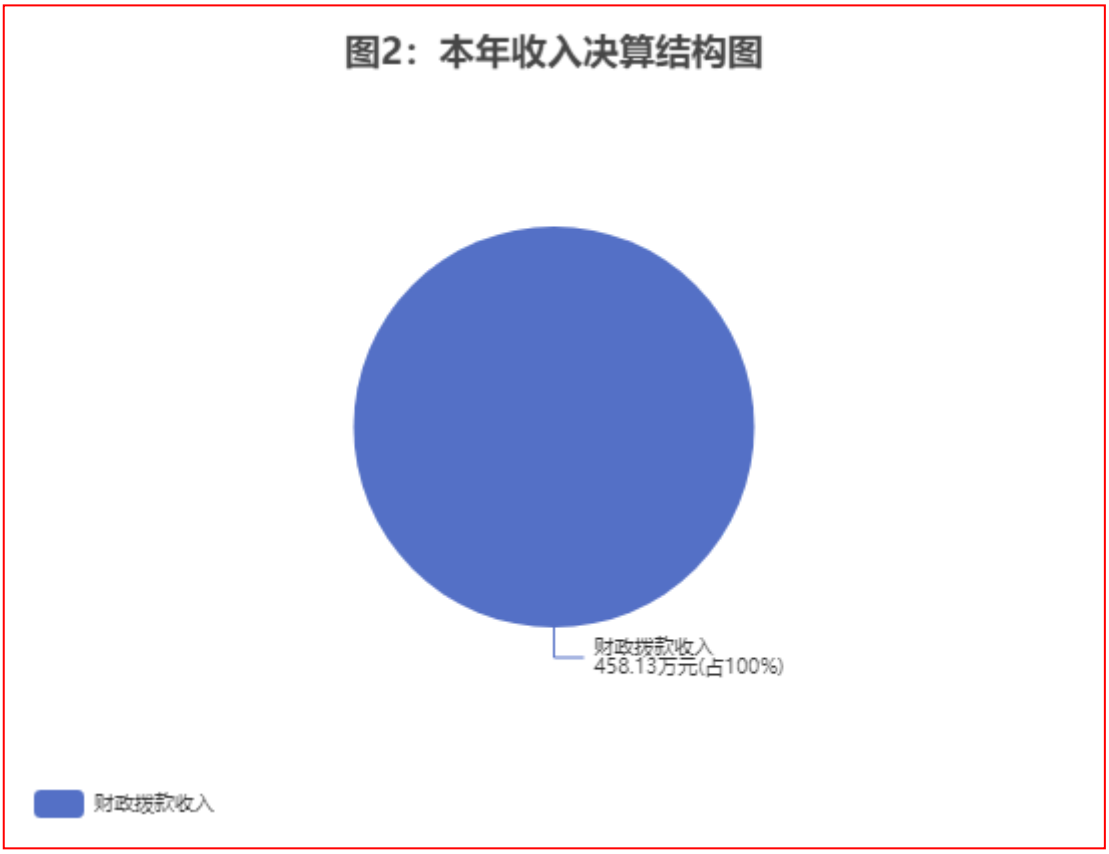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458.13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93.96万元，下降17.02%。主要是人员减少，经费缩减。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458.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8.13万元，占67.26%；项目支出150万元，占32.74%；上缴上级支出

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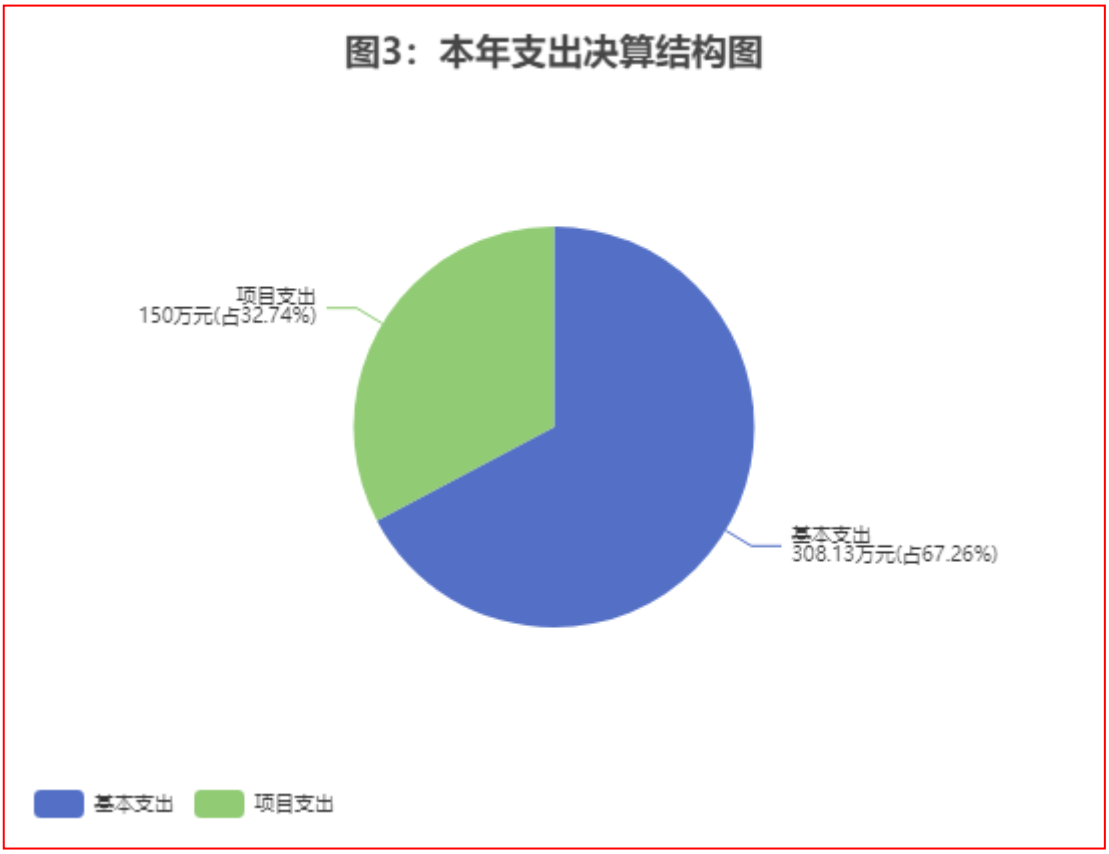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308.13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118.96万元，下降27.85%。主要是人员减少，经费缩减。

2、项目支出150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25万元，增长20%。主要是今年项目主要用于为农服务中心建设及现代流通服务体系建设。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58.13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93.96万元，下降17.02%。主要是人员减少，经费缩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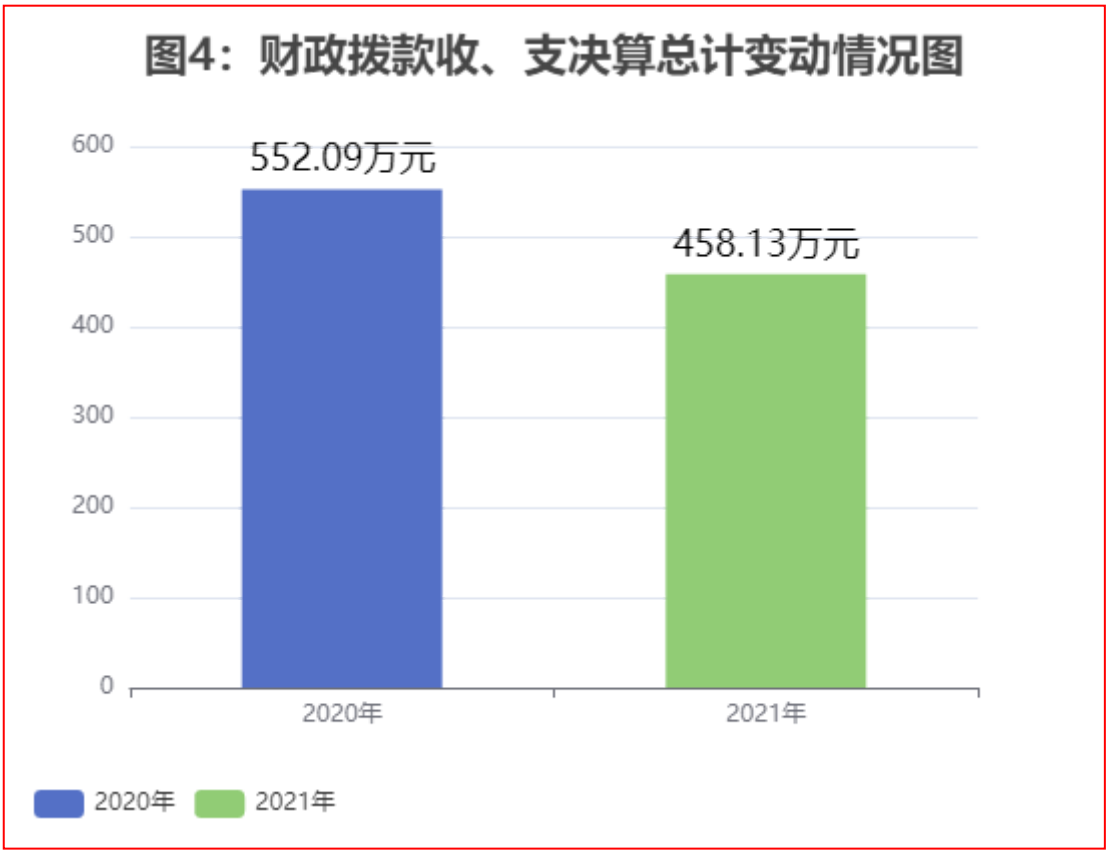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8.1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7.26%。与2020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43.96万元，下降44.19%。主要是人员减少，经费缩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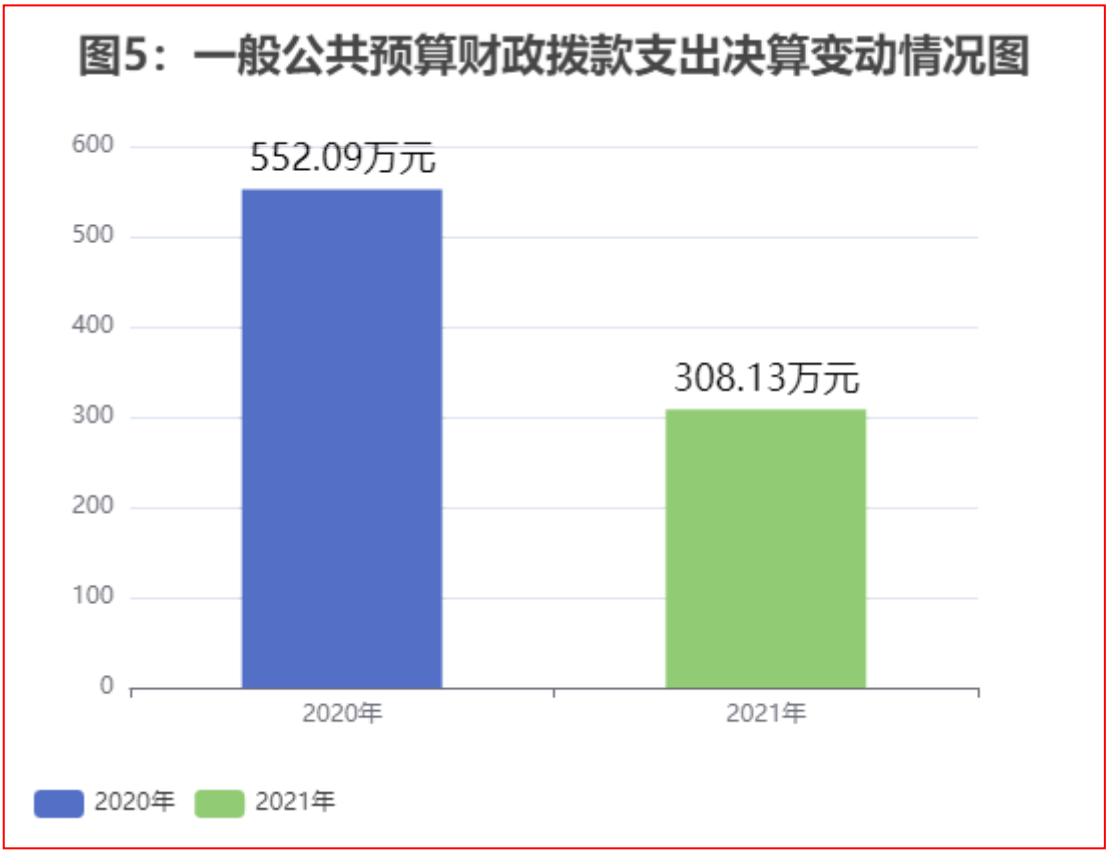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8.1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2.77万元，占7.39%；卫生健康（类）支出9.21万元，占2.99%；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276.15万元，占89.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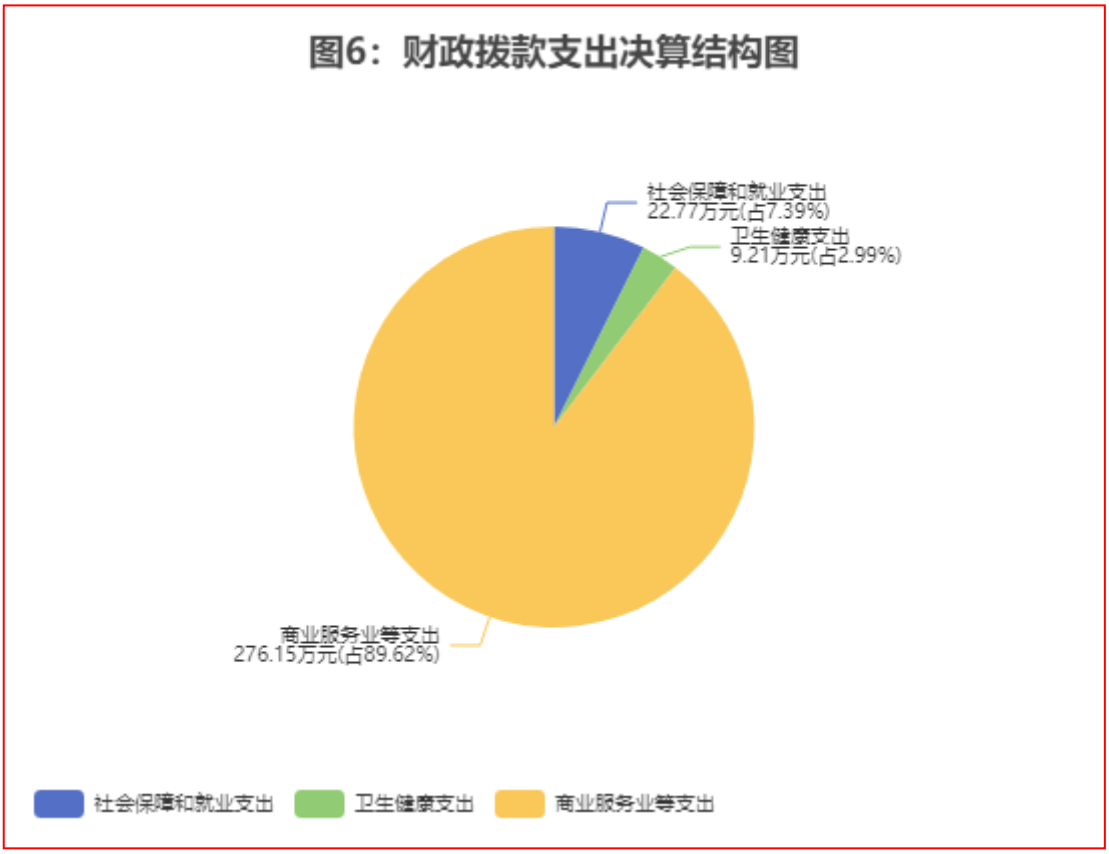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56.79万元，支出决算为308.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7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减少，经费缩减。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1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减少，一名职工退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59万元，支出决算为2.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63万元，支出决算为9.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减少，一名职工退休。

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44.57万元，支出决算为276.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7.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减少，经费缩减。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308.1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93.5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14.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62万元，支出决算为1.64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经费缩减。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0.52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使用较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1年枣庄市峄城区供销社联合社本级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52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公务用车维护及日常的加油支出等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枣庄市峄城区供销社联合社本级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1.12万元，支出决算为1.12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1.12万元，主要用于省、市、区三级调研接待费用，共计接待26批次、23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50万元，本年支出15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决算填报时将项目建设资金计入城乡社区支出类。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6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37万元，增长77.31%，主要原因是2020年增加预算专门用于调研经费，近两年省市级三级调研增多，导致经费支出增多。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150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0%，财政未完全拨付预算资金。

组织对为农服务中心建设、现代流通服务体系建设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50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峄城区供销社联合社本级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1个项目中，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为农服务中心建设、现代流通服务体系建设等1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为农服务中心建设、现代流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执行数为150万元，完成预算的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

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九、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饮水、环境、卫生、教育以及文化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富康为农服务中心建设及现代流通服务体系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8]枣庄市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实施单位	[118001]枣庄市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15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300	15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富康为农服务中心建设及现代流通服务体系建设	1、全面完成区政府部署的各项指标任务 2、开拓农村市场，发挥供销社在组织农民进入市场、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

年度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推广宣传人数	500人	500人	15	15	
		时效指标	土地托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农民理解度及接受度	提高	提高	15	15	
		成本指标	推广土地合作社建设费用	300万元	150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经济效益	土地推广的经济效益	600元/亩	600元/亩	5	5	
		社会效益	农村劳动力转移，促进农民增收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项目可持续发展	提高	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	土地推广的可持续发展是否有效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群众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2021 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 托 单 位 ： 枣庄市峄城区财政局

主 管 部 门 ：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评 价 机 构 ：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日期：2022 年 10 月

目录

摘 要.....错误！未定义书签。

正文部分.....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部门基本情况.....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部门职责.....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部门预算及支出情况.....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绩效目标.....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评价目的.....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评价对象和资金范围.....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评价依据.....错误！未定义书签。

（四）评价原则及评价方法.....错误！未定义书签。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错误！未定义书签。

（六）绩效评价人员组成.....错误！未定义书签。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错误！未定义书签。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错误！未定义书签。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财政资源配置.....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预算管理.....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绩效管理.....错误！未定义书签。

（四）部门履职效能.....错误！未定义书签。
（五）社会效应.....错误！未定义书签。
六、部门主要绩效.....错误！未定义书签。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错误！未定义书签。
八、有关建议.....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1：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2：部门整体绩效评价问题清单。.....错误！未定义书签。

摘 要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供销社是党领导下的为农服务的综合性合作经济组织。区供销社为财政全额拨款的参公事业单位，机构规格正科级，行使独立事业单位法人职能。对本级社有资产行使出资人代表和管理职能，监督社有资产保值增值；围绕建立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认真做好为农业、农村、农民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

1.机构设置情况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设 4 个职能股室。分别是综合股、业务股、政工股、财务股。

2.人员情况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参公编制总额为 18 名，可配备理事会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监事会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

目前在编人员共计 16 人，其中，正科级干部 4 名，副科级干部 6 名，科员 6 人。

（三）部门预算及支出情况

1.部门预算情况

（1）收入预算

2021 年初收入预算 886.7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86.79 万元，占 100％。

（2）支出预算

2021年初支出预算为886.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6.79万元，占51.51%；项目支出430万元，占48.49%。

2.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支出合计641.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1.52万元，项目支出280万元。

二、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强化理论武装，筑牢供销事业发展思想根基；拓展服务领域，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完善流通体系，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强化监督管理，促进社有资产保值增值；推进“三位一体”综合合作，打造综合服务平台。

年度目标：持续做好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各项工作。一是推进土地托管工作。着力在各乡镇推广土地托管服务，全年计划推广3000—5000亩，土地股份合作社新增至3家。二是加快拓宽专业合作社覆盖面。投资210万元加快推进榴园为农服务综合体（榴园超市）建设。积极领办创办专业合作社，积极争取建设为农服务中心一处。三是大力推进石榴等农产品线上销售，切实服务石榴产业三年振兴计划。四是加快基层组织体系建设工作。五是做大做强电子商务运营中心。到2021年底，预计入驻电商20家，从业人员60人，培训人员300人次，产品销售收入2000万元。开展电商平台建设、电商指导培训、地区特色农产品、特色商品销售推广等服务，致力于把中心打造

为特色农产品、旅游产品、商务礼品销售基地。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基础数据分析及处理的基础上，对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1年部门整体进行客观的绩效评价，综合得分78分，评价等级为“中”。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具体从财政资源配置、预算管理、绩效管理、部门履职效能和社会效应五个方面分析绩效评价指标。

（一）财政资源配置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运行成本和重点项目保障三个方面考察部门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指标分值共15.00分，评价得分为11分，得分率为73.33%。

（二）预算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执行进度、收入预算完成率、结转结余控制率、预算资金使用 、预决算信息公开、预算绩效管理、会计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和资产管理九个方面考察部门预算管理情况。指标分值共35分，评价得分为25.9分，得分率为74%。

（三）绩效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部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主体责任落实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三个方面考察部门绩效管理情况，指标分值共15分，评价得分为14分，得分率为93.33%。

（四）部门履职效能

该指标主要从重点任务工作完成情况、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情况两个方面考察部门履职效能完成情况,指标分值共25分，评价得分为19.1分，得分率为76.40%。

（五）社会效应

该指标主要从职能运行成效、区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政务服务质量、满意度等几方面考察部门综合绩效情况，指标分值共10分，评价得分为8分，得分率为80%。

五、部门主要绩效

1.为农服务平台有效搭建。

对5处建成的为农服务中心完善用地、注册登记、资产固化等手续，重新签订《财政专项资金股权投资合作协议》，理顺产权关系、完善管理制度、固化了利益分配。榴园富康为农服务中心已经开工建设、占地30亩的吴林为农服务综合体项目已在省供销社备案。

2.土地托管服务模式日臻完善。

省、市、区三级供销社共同注资500万元在峄城区成立山东鲁供峄农农业服务公司，大力推行“土地股份合作+全程托管服务”的模式，全区系统土地托管面积达5000余亩，组建了7家土地股份合作社，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4万亩次。

3.开展战略合作。

与区邮政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在农村电商服务、农村寄递物流体系、金融信用等方面开展战略合作。在坛山街道、

峨山镇和阴平镇等镇街开展进村快递站点共享共用工作。以峄城区电商运营服务中心为依托，与区邮政公司共同打造“峄家供邮”“峄家供销”电商品牌。

4.加大开放办社力度。

通过开放办社途径吸纳润国超市等加入供销系统商超服务体系，发展农资直营和加盟店网点 11 个，建设阴平供销社生资二部等平价超市 7 个，先后把阴平农民合作社联合社、华沃智慧农业产业园等打造成为蔬菜供应基地，构建供销联盟。2021 年度，全区供销系统销售农资 1100 余吨，电商销售额 726 万元。吸纳基层社管理人员 2 名，签订开放办社协议 88 名，吸纳成为峄城区供销社第三次代表大会会员 23 名。

5.推进“三位一体”综合合作。

区供销社被省社定为全省“三位一体”综合合作示范区，与区农商行、区邮储银行签署战略协议，通过推广提供“供销农耕贷”、“供销生产托管贷”等产品服务，解决峄城区小农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基层供销社等经营主体的融资难题。截至目前，农业保险累计保险金额 157 万元，古邵文堆为农服务中心开展助农农担贷款 300 万元。

6.推动基层社整合提升。

把 15 个基层社整合成 7 个基层社。同时。对年龄较大的 5 名基层社主要负责人办理了退休手续，充实了部分年轻同志，共调整基层社负责人 12 名。12 月份，区委将区社的 1 名年轻同

志新提拔为监事会副主任，并为区社安排2022年度招考1名公务员，充实供销工作队伍。

7.强化村社共建应用。

领办创办农民合作社9家，社员人数达2200余人，2021年度营业收入达到440余万元。投资4.5万元为村安装路灯、开展绿化美化等工作。

8.开展社有资产清理整治。

区委、区政府制定出台了《峄城区供销社系统社有资产清理整治工作方案》，委托第三方对全区供销系统15个基层供销社的财务和资产情况进行了全面清查、核实和评估。张贴《峄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全区基层供销社社有资产清理整治工作的通告》，截至目前，移送区纪委案件线索1条，移送区公安分局案件线索2条，通过司法立案4条。共清理整治出土地131亩，收回协议4份，重新签订协议37份，通过重新签订合同增加收益93700元。收回占用社有房屋131间，自建房屋39间，终止协议、收回低价长租房屋31间，收回资金及收益102.2万元。同时，委托第三方对阴平加油站、曹庄、峨山、左庄、吴林等基层社资产进行公开招租，其中，阴平供销社加油站拍出了2年107万元的租赁价格，相比清理之前每年4万元的租金，实现了社有资产的大幅度增值。

9.做好巡察“回头看”整改工作。

2021年度，市委第六巡察组反馈的34项问题，33项已整

改完成，还有1项继续整改中。巡察整改以来，区供销社研究制定规章制度33项，修订完善3项，收回投资收益54.12万元，收回项目资金48.1万元，收回历年欠款1.5万元。将2021年定为全区供销系统“干部作风建设年”，提出建设“六型”干部队伍，全区供销系统工作作风持续改进，干事创业精气神明显增强，营造了凝心聚力抓发展的崭新形象。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执行进度缓慢，预算编制不够准确

1.峄城区供销合作社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资金到位率低。

2.年初预算编制未充分考虑结转结余，未将结转结余全部编入预算。

（二）预算绩效管理不规范，缺少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项目只进行了绩效目标申报，项目运行过程未做监控。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绩效目标不全面，指标值不够清晰具体；绩效自评不够客观，依据不充分；满意度情况未进行实际调查。预算绩效管理观念不深入，绩效管理工作重视程度不够，难以达到绩效管理的预期目标，弱化了预算绩效管理的基本环节，绩效管理流于形式。

（三）对政府购买服务程序不够重视

峄城区供销社2021年购买电脑未按照政府采购制度规定通过政府网上商城购买，没有签订购买合同，未严格执行政府购

买服务程序，未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公开采购信息。

（四）工作效率有待提升

该单位编制人数 18 人，实际在岗人员 16 人，其中 45-50 岁有 4 人，50 岁以上的有 7 人，年龄层次偏大，后劲能力不足，需积极引进人力资源，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

七、有关建议

（一）科学编制年度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精确性

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在编制预算前，依据部门中长期发展工作目标，结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与各职能科室充分沟通，将各职能科室的年度需求，包括经费需求、设备需求与年度工作任务紧密结合，考虑上年度资金结余，合理测算各科室经费和项目支出占比，优化预算支出结构，推进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在进行预算资金分配前，对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以及经济性进行科学论证，规范编制预算有利于避免不必要的预算调整，增强预算资金安排的科学性。

（二）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责任约束制度

建立健全完善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通过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大预算绩效管理的宣传力度，健全绩效管理运行制度。除此之外，还要建立项目绩效监督问责机制，全面落实管理监督责任，并对重点项目

开展财政绩效监控和财政绩效评价。通过明确各相关机构和人员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的职责，真正实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管理机制。

（三）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强化监督执行

建议部门严格执行有关招投标管理规定，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优化采购流程，合理选择采购方式，确保采购合法性，提高采购效率；加强采购管理，督促预算单位及时开展政府采购，提高采购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绩效。

（四）加强履职能力建设，提升履职质量

首先领导应做好表率作用，合理安排工作任务，并且严格考核，及时做好监督工作，不断推动各项工作有效开展。其次加强单位职工学习教育，强化岗位责任心，激发职工履行岗位职责的热情与积极性。积极引进人力资源，为单位的发展积累后备力量。

正文部分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山东省省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鲁财绩〔2021〕1号、《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峄城区区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 <峄城区区级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峄政办字〔2020〕20 号)、《枣庄市峄城区财政局印发<关于开展2021年度区财政重点支出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等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峄财绩〔2022〕4 号）等有关规定，对 2021年度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汇报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是党领导下的为农服务的综合性合作经济组织。峄城区供销合作社为财政全额拨款的参公事业单位，机构规格正科级，行使独立事业单位法人职能。对本级社有资产行使出资人代表和管理职能，监督社有资产保值增值;围绕建立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认真做好为农业、农村、农民服务工作。

其主要职责:

1.宣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各级党委、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及时向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发挥党和政府联系农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2.研究制定全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的发展规划,承担全系统

的改革发展，承担全区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协调和服务等工作。

3.参与构建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农村社区综合服务体系；按照政府授权组织、协调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和防汛救灾物资等重要商品的供应与储备，参与承接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的公共服务。

4.承担全区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协调和服务，承担全区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提升为农服务能力，稳步发展农村合作金融服务，为本区“三农”服务。

5.依法行使本级社有资产的所有权代表和管理者职能，对所属企业实行领导、监督和服务，确保资产保值增值；推动社有企业、基层社发展，健全治理机制，推进联合与合作。

6.承担区供销社系统内的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等工作责任制落实工作。

7.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维护各级供销合作社组织、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和全体社员的合法权益。

8.代表本级联合社参加上级联合社的各项活动。

9.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

1.机构设置情况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设 4 个职能股室。分别是综合股、业务股、政工股、财务股。

2.人员情况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参公编制总额为18名，可配备理事会主任1名，副主任2名，监事会主任1名，副主任1名。

目前在编人员共计16人，其中，正科级干部4名，副科级干部6名，科员6人。

（三）部门预算及支出情况

1.部门预算情况

（1）收入预算

2021年初收入预算886.7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86.79万元，占100%。

（2）支出预算

2021年初支出预算为886.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6.79万元，占51.51%；项目支出430万元，占48.49%。详情如下表

2021年度峄城区供销合作社支出预算表

科目名称	合计（万元）	基本支出（万元）	项目支出（万元）
工资福利	281.22	281.2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7.33	167.33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4	8.24	
项目支出	430		430
合计	886.79	456.79	430

2.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支出合计 641.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1.52 万元，项目支出 280 万元。

（1）基本支出

2021 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基本支出合计 361.52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详情如下表。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基本支出明细表

科目名称	实际支出（万元）	占比
工资福利	236.92	36.9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4.07	11.55%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3	7.88%
项目支出	280	43.65%
合计	641.52	100%

2021 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三公经费预算 1.84 万元，实际支出 0.89 万元，详情如下表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三公经费支出表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决算数（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	0.32
公务接待费	0.34	0.57
合计	1.84	0.89

（2）项目支出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项目支出预算430万元，实际支出合计280万元，预算执行率65.12%。详情如下表。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项目支出表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支出数 （万元）	预算执行率
富康为农服务中心土地出让款	130	130	100%
富康为农服务中心建设	150	100	66.67%
构建三级公司建设	150	50	33.33%
合计	430	280	65.12%

二、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强化理论武装，筑牢供销事业发展思想根基；拓展服务领域，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完善流通体系，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强化监督管理，促进社有资产保值增值；推进“三位一体”综合合作，打造综合服务平台。

年度目标：持续做好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各项工作。一是推进土地托管工作。着力在各乡镇推广土地托管服务，全年计划推广3000—5000亩，土地股份合作社新增至3家。二是加快拓宽专业合作社覆盖面。投资210万元加快推进榴园为农服务综合体（榴园超市）建设。积极领办创办专业合作社，积极争取建设为农服务中心一处。三是大力推进石榴等农产品线上销售，切实服务石榴产业三年振兴计划。四是加快基层组织

体系建设工作。五是做大做强电子商务运营中心。到2021年底，预计入驻电商20家，从业人员60人，培训人员300人次，产品销售收入2000万元。开展电商平台建设、电商指导培训、地区特色农产品、特色商品销售推广等服务，致力于把中心打造为特色农产品、旅游产品、商务礼品销售基地。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实施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增强部门单位的绩效观念和责任意识，确保“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使财政资金得到全面监管，财政预算和政策得到有效实施，逐步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评价监督机制。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通过收集区供销社基本情况、预算制定、部门战略目标及组织架构等信息，分析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资源配置的合理性及战略目标完成与履职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找出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评价对象和资金范围

1.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和评价范围是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1年度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2.资金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资金范围为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全部预算资金，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三）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3.《山东省省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鲁财绩〔2021〕1号）；

4.《中共枣庄区委 枣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枣发〔2019〕21号）；

5.庄市峄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峄城区区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 <峄城区区级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峄政办字〔2020〕20 号）；

6.《枣庄市峄城区财政局印发<关于开展2021年度区财政重点支出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等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峄财绩〔2022〕4 号）；

7.现场访谈记录、满意度调查等评价相关资料;

8.其他反映项目完成及实施成效的资料。

9.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

（四）评价原则及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平公正、分级分类、绩效

相关等原则，评价工作采用定性与定量方法、案卷研究、实地核查与访谈相结合的评价方式，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绩效优先、管理并重、佐证支撑”的绩效评价理念，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评价采用目标设置与实施效果对比方法，将各项目申报书中的绩效目标，主要工作内容与其实际所产生的效益和实际执行的过程进行对比和分析，对部门资金的使用绩效作出全面评价。

1.因素分析法。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次整体绩效评价运用因素分析法分析部门整体资金运用方式、管理模式，考核的办法等诸多因素起的不同作用，以便客观公正地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故可以采用因素分析法进行分析。

2.比较法。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这种方法在绩效评价实务中被广泛采用，由于使用条件、使用程度的差别，又可以进一步细分为目标比较法、历史比较法和横向比较法。

3.成本效益分析法。指将评价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成本效益法适用于成本效益能够衡量的支出，在评价部门整体成本运行情况，如公用经费控

制情况，“三公经费”控制情况等方面可使用成本效益法。

4.公众评判法。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等对部门整体资金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于无法用指标计量其取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通过专家评估和调查问卷，可实现公允评估本部门社会效益的目的。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针对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部门整体评价项目，按照评价思路部分阐述确定的单位职责的履行情况、单位运行的有效情况及单位职能的实现程度三方面内容，构建指标体系。通过采用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完成以下对区供销社部门整体的绩效评价:

1.财政资源配置类指标（权重分值15分）

财政资源配置类指标包含：一是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4分），有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二是运行成本（6分），有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情况。三是重点项目保障（5分），有重点项目保障率。

2.预算管理类指标（权重分值35分）

预算管理类指标包含：一是预算执行进度（4分），有预算执行进度。二是收入预算完成率（4分），有收入预算完成率。三是结转结余控制率（2分），结转结余控制率。四是预算资金使用（2分），有资金使用规范性。五是预决算信息公开（3分），有决算信息公开。六是预算绩效管理（2分），有全过程预算绩

效管理。七是会计管理（6分），有内控建设规范性、会计人员任用规范性、会计核算规范性。八是政府采购管理（6分），有采购活动合规性、政府采购执行率。九是资产管理（6分），有资产管理规范性、固定资产利用。

3.绩效管理类指标（权重分值15分）

绩效管理类指标包含：一是绩效目标管理（5分），二是绩效主体责任落实（5分），三是绩效评价结果应用（5分）。

4.部门履职效能类指标（权重分值25分）

部门履职效能类指标包含：一是重点任务工作完成情况（7分），有年度重点任务工作完成情况。二是重大项目绩效情况（18分），有项目支出绩效复评、重大项目实际绩效。

5.社会效应类指标（权重分值10分）

社会效应类指标包含：本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5分），峄城区供销社为农服务中心及销售网点消费者满意度（5分）。

本次绩效评价整个指标体系框架包括5个一级指标，16个二级指标，24个三级指标。指标数据来源于制度相关资料、业务相关资料、财务相关资料、访谈和问卷调查等。

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总分值为100分，绩效评级分优、良、中、差。评价得分高于90分（含90分）的，绩效评级为优；得分在80（含80分）—90分的，绩效评级为良；得分在60（含60分）—80分的，绩效评级为中；得分在60分以下的，绩效评级为差。

（六）绩效评价人员组成

为保证按期完成评价工作，设2个评价小组，分别是调查组、评价组，由注册会计师和绩效评价管理专业人员组成。为了更独立、客观、公正、公平地完成评价工作，在确定评价指标体系后，各评价小组成员均通过对评价目的、原则、范围、内容和评价要求等方面的学习提高，充分熟悉了评价指标、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主要包括：评价准备、评价实施和评价结果形成。

1.前期准备

（1）成立评价工作组。成立由绩效评价专家、财务会计等相关行业专业人员组成的绩效评价工作组，并报财政部门审核。在评价过程中始终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

（2）开展前期调研。与区供销社进行充分沟通，了解了区供销社的发展现状，明确单位各项目立项时间、依据、过程，梳理各个项目资金预算、拨付、支付流程，了解部门整体实施过程，为部门绩效目标设定奠定基础；同时也与峄城区财政局进行沟通，了解财政局对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共同探索部门评价内涵和操作方法。

（3）制定评价实施方案。绩效评价小组在调研、了解评价部门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拟定评价实施方案。编制社会调查方

案，确定调查对象范围、调查方式、随机抽查的方法，设计调查问卷内容和访谈提纲。

（4）组织专家论证。绩效评价小组组织召开论证会，对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等进行论证评审，征求财政部门及相关部门、行业专家和绩效专家的意见建议，根据论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

2.组织实施

（1）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拟定绩效评价通知书，明确评价任务、评价对象、评价内容、工作进程安排、需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等。

（2）非现场评价。对被评价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

（3）现场评价。根据具体评价要求，确定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组成现场评价工作小组，对重点项目进行实地勘察、资料核实、社会调查、分析评价等。

（4）梳理绩效评价问题清单。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详列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送被评价单位就反映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计入评价工作底稿。

（5）形成评价初步结论。绩效评价工作组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评价单位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绩效评价初步结论。

（6）交换意见。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

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单位充分交换意见。

3.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和调研报告

（1）撰写形成评价报告初稿。绩效评价工作组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全面阐述所评价单位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作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

（2）评价报告初稿论证。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绩效评价工作组适时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征求包括财政部门、被评价部门单位、绩效专家的意见，根据反馈的有效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3）提交评价报告。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基础数据分析及处理的基础上，对峄城区供销合作社2021年部门整体进行客观的绩效评价，综合得分78分，评价等级为“中”。详情如下表。

2021年度峄城区供销合作社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财政资源配置	预算管理	绩效管理	部门履职效能	社会效应	合计
分值	15.00	35.00	15.00	25.00	10.00	100.00
得分	11	25.9	14	19.1	8	78
得分率	73.33%	74%	93.33%	76.4%	80%	78%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具体从财政资源配置、预算管理、绩效管理、部门履职效能和社会效应五个方面分析绩效评价指标。

（一）财政资源配置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运行成本和重点项目保障三个方面考察部门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指标分值共15.00分，评价得分为11分，得分率为73.33%。详情如下表

财政资源配置类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财政资源配置(15分)	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4分)	(1)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	4	4
	运行成本(6分)	(2)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情况	6	2
	重点项目保障(5分)	(3)重点项目保障率	5	5

1.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

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

通过查阅峄城区供销合作社相关的文件资料，包括三定方案、2021年度部门重点工作任务、《2021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2021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相关文件，区供销社各内设科室职责明细，符合“三定方案”职责要求，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符合相关职责规定要求，职责任务细化、清晰。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立项依据符合区委重点工作部署，与国家方针政策相符合，依据充分。项目概况与部门职责

相匹配，项目实施内容与部门制定的年度重点工作相符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4分，得4分。

2.运行成本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情况

绩效评价小组通过查看2020年度、2021年度预决算报表，峄城区供销合作社2021年“三公经费”控制率=0.89/1.84*100%=48.37%，其中会议费控制率=0.50/0.34*100%=147.06%，扣1分；培训费没有安排预算，扣1分。“三公经费”变动率=（0.89-1.55）/1.55*100%=-42.58%，其中会议费变动率=（0.5-0）/0*100%=100%，扣1分；培训费变动率=（0.49-0）/0*100%=100%，扣1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6分，得2分。详情如下表。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0年预算数	2020年决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决算数	较上年增减（决算数）	增减率
“三公经	1.86	1.55	1.84	0.89	-0.66	-42.58%
会议费	0.36	0.00	0.34	0.50	0.5	-
培训费	0.00	0.00	0.00	0.49	0.49	-
合计	2.22	1.55	2.18	1.88	0.33	

3.重点项目保障

重点项目保障率

根据峄城区供销合作社提供的资料，峄城区供销合作社项

目支出预算 430 万元，重点项目支出为 430 万元，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430/430*100%=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5 分，得 5 分。

（二）预算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执行进度、收入预算完成率、结转结余控制率、预算资金使、预决算信息公开、预算绩效管理、会计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和资产管理九个方面考察部门预算管理情况。指标分值共 35 分，评价得分为 25.9 分，得分率为 74%。

详情如下表

预算管理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预算管理（35 分）	预算执行进度（4 分）	(4) 预算执行进度	4	2.6
	收入预算完成率（4 分）	(5) 收入预算完成率	4	2.9
	结转结余控制率（2 分）	(6) 结转结余控制率	2	2
	预算资金使用（2 分）	(7) 资金使用规范性	2	1.5
	预决算信息公开（3 分）	(8) 决算信息公开	3	1.5
	预算绩效管理（2 分）	(9) 预算绩效管理	2	1.5
	会计管理	(10) 内控建设规范性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6分）	(11)会计人员任用规范性	2	2
		(12)会计核算规范性	2	2
	政府采购管理（4分）	(13)采购活动合规性	3	2
		(14)政府采购执行率	3	1.4
	资产管理（4分）	(15)资产管理规范性	3	1.5
		(16)固定资产利用	3	3

1.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执行进度

通过查看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财务凭证相关资料，2021年部门支出预算数886.79万元，预算执行金额641.52万元，预算执行率=641.52/886.79=72.34%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4分，得2.6分。

2.收入预算完成率

收入预算完成率

通过查看峄城区供销合作社提供的预决算信息和财务凭证，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金额为886.79万元，实际完成648.13万元，收入预算完成率73.09%。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4分，得2.9分。

3.结转结余控制率

结转结余控制率

根据峄城区供销合作社提供的财务会计凭证及账簿分析，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为6.61万元，本年度预算支出金额为886.79

万元，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6.61/886.79×100%=0.75%；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6.61万元，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总额7.02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6.61-7.02）/7.02*100%=-5.84%，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2分，得2分。

4.预算资金使用

资金使用规范性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制定了《峄城区供销社经费管理办法》，加强和规范专项资金管理，各项支出均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重大项目支出均通过单位领导集体会议研究决策，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均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但培训费超出预算支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2分，扣0.5分，得1.5分。

5.预决算信息公开

预决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有关规定，经查证截至审计报告日，区供销社预算信息已于2022年2月份在峄城区人民政府网站上公开，内容完整、及时、公开信息真实有效，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但按照《关于深入推进地方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财预[2014]36号）文件要求，各省原则上应于每年10月31日前完成预算和决算的公开，但截至2022年10月底，未看到区供销社决算信息的

公开。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3分，得1.5分。

6.预算绩效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

按照项目预算支出管理的规定，项目应从事前进行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申报、执行过程中进行绩效运行监控，到项目执行完毕后进行绩效自评，撰写自评报告，进行全过程的绩效管理，但是该单位只进行了绩效目标的申报和自评表的填写，未执行项目运行过程的绩效监控，未达到预算绩效管理的全过程管理的要求。该指标分值2分，得1.5分。

7.会计管理

（1）内控建设规范性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包含财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社有企业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等管理制度，评价小组抽查了部分文件资料，发现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完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2分，得2分。

（2）会计人员任用规范性

通过查看现场资料，担任会计主管人员已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符合相关任职要求。评价小组未发现出纳人员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的情况，符合不相容岗位分离原则。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2分，得2分。

（3）会计核算规范性

通过查看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峄城区供销合作社依法设置会计账簿，会计凭证、会计报表等其他会计资料，会计核算符合政府会计准则和政府会计制度的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2分，得2分。

8.政府采购管理

（1）采购活动合规性

通过查看财务凭证和相关管理制度文件，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购买文件柜、办公桌、办公椅，按照政府采购制度规定通过政府网上商城购买，并按规定签订合同。购买电脑未按照政府采购制度规定通过政府网上商城购买，没有签订购买合同，未严格执行政府购买服务程序，未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公开采购信息。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3分，得2分。

（2）政府采购执行率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安排政府采购预算2万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730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即政府采购执行率=（1.6730/2）×100%=83.6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3分，扣1.6分，得1.4分。

9.资产管理

（1）资产管理规范性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2020年度、2021年度进行了资产清查，并对账面进行了调整，但固定资产实物与财务账不符，固定资

产管理混乱。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3 分，扣 1.5 分，得 1.5 分。

（2）固定资产利用

通过查看区财政资产管理系统和实际调研，未发现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资产存在闲置现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

（三）绩效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部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主体责任落实、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三个方面考察部门绩效管理情况，指标分值共 15 分，评价得分为 14 分，得分率为 93.33%。详情如下表

绩效管理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绩效管理 (15分)	绩效管理 (15分)	(17)绩效目标管理	5.00	5.00
		(18)绩效主体责任落实	5.00	4.00
		(19)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5.00	5.00

1.绩效管理

（1）绩效目标管理

绩效评价小组通过查阅峄城区供销合作社的“三定”方案、2021年度部门重点工作任务、《2021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2021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相关文件，峄城区供销合作社绩效目标立项依据符合区委重点工作部署，依据与国家方针政策相符合，依据充分。项目概况与部门职责相匹配，项目实施内容与部门职责相符合。各内设科室职责明细，

各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符合相关职责规定要求，职责任务细化、清晰。预算内容与部门职责相匹配，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5分，得5分。

（2）绩效主体责任落实

绩效评价小组通过查看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对项目实行预评审制度，绩效目标申报表经财政相关部门批复，增强预算科学性和客观性。但未做项目绩效运行监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5分，得4分。

（3）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峄城区财政绩效评价中心开展了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抽查复核工作，针对峄城区供销合作社选择了《富康为农服务中心建设及现代流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对项目支出的经济型、效率性、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和评判，将存在的问题和建议形成部门绩效自评抽查复核结果反馈书。峄城区供销合作社根据整改建议逐条进行商讨，分析原因，成立整改小组，安排相关业务科室，进一步完善资料，整理思路，据实填报项目的实际完成值，并将整改后的绩效自评报告和整改报告书及补充的其他相关材料按时报送市财政部门。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5分，得5分。

（四）部门履职效能

该指标主要从重点任务工作完成情况、重大项目绩效情况两个方面考察部门履职效能完成情况，指标分值共25分，评价

得分为19.1分，得分率为76.40%。详情如下表。

部门履职效能类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部门履职效能(25分)	重点任务工作完成情况(7分)	(20)年度重点任务工作完成情况	7	5.6
	重大项目绩效情况(18分)	(21)项目支出绩效复评	8	6
		(22)重大项目实际绩效	10	7.5

1.重点任务工作完成情况

年度重点任务工作完成情况

根据峄城区供销合作社提供的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计划、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重点工作5件，已完成4件，重点任务完成率=4/5*100=8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7分，得5.6分。

2.重大项目绩效情况

（1）项目支出绩效复评

2022年度峄城区财政局组织了全区部门和项目绩效自评抽查复核工作，共抽查峄城区供销合作社1个项目，为《富康为农服务中心建设及现代流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根据该项目《绩效自评抽查复核情况报告》显示，该项目绩效复评结果为82.21分，项目复评结论为“良”，单位自评结果为“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8分，得6分。

（2）重大项目实际绩效

绩效评价小组从峄城区供销合作社年度重点工作任务项目

中抽取1个重大项目，对项目的实际绩效情况进行核查。项目得分82.21分，评为“良”，该指标分值10分，得7.5分。

富康为农服务中心建设及现代流通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富康为农服务中心建设主体建筑完成，装修完成33.33%;主体建筑及装饰工程均未验收。现代流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投资完成33.33%。按照枣庄市供销社要求，建设了坛山、阴平、榴园三个综合服务站和15个村级综合服务社。争取峄城区商务部门租金25万元，启动建设了坛山供销社快递、采取股份合作方式建设了润国超市建设;峄城区供销社自筹资金21.7万元建设了阴平供销社农资超市。

（五）社会效应

该指标主要从职能运行成效、区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政务服务质量、满意度等几方面考察部门综合绩效情况，指标分值共 10 分，评价得分为 8 分，得分率为 80%。

单位工作人员有效调查问卷16份，经统计分析，综合满意度为87.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5分，得4分。

峄城区供销社为农服务中心及销售网点消费者有效调查问卷20份，经统计分析，综合满意度为86%。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5分，得4分。

六、部门主要绩效

1.为农服务平台有效搭建。

对5处建成的为农服务中心完善用地、注册登记、资产固化等手续，重新签订《财政专项资金股权投资合作协议》，理顺产权关系、完善管理制度、固化了利益分配。榴园富康为农服务中心已经开工建设、占地30亩的吴林为农服务综合体项目已在省供销社备案。

2.土地托管服务模式日臻完善。

省、市、区三级供销社共同注资500万元在峄城区成立山东鲁供峄农农业服务公司，大力推行“土地股份合作+全程托管服务”的模式，全区系统土地托管面积达5000余亩，组建了7家土地股份合作社，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4万亩次。

3.开展战略合作。

与区邮政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在农村电商服务、农村寄递物流体系、金融信用等方面开展战略合作。在坛山街道、峨山镇和阴平镇等镇街开展进村快递站点共享共用工作。以峄城区电商运营服务中心为依托，与区邮政公司共同打造“峄家供邮”“峄家供销”电商品牌。

4.加大开放办社力度。

通过开放办社途径吸纳润国超市等加入供销系统商超服务体系，发展农资直营和加盟店网点11个，建设阴平供销社生资二部等平价超市7个，先后把阴平农民合作社联合社、华沃智慧农业产业园等打造成为蔬菜供应基地，构建供销联盟。2021年以来，全区供销系统销售农资1100余吨，电商销售额726万

元。吸纳基层社管理人员 2 名，签订开放办社协议 88 名，吸纳成为峄城区供销社第三次代表大会会员 23 名。

5.推进“三位一体”综合合作。

2021 年区社被省社定为全省“三位一体”综合合作示范区，与区农商行、区邮储银行签署战略协议，通过推广提供“供销农耕贷”、“供销生产托管贷”等产品服务，解决峄城区小农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基层供销社等经营主体的融资难题。截至目前，农业保险累计保险金额 157 万元，古邵文堆为农服务中心开展助农农担贷款 300 万元。

6.推动基层社整合提升。

2021 年把 15 个基层社整合成 7 个基层社。同时。对年龄较大的 5 名基层社主要负责人办理了退休手续，充实了部分年轻同志，共调整基层社负责人 12 名。2021 年 12 月份，区委将区社的 1 名年轻同志新提拔为监事会副主任，并为区社安排 2022 年度招考 1 名公务员，充实供销工作队伍。

7.强化村社共建应用。

领办创办农民合作社 9 家，社员人数达 2200 余人，2021 年营业收入达到 440 余万元。投资 4.5 万元为村安装路灯、开展绿化美化等工作。

8.开展社有资产清理整治。

区委、区政府制定出台了《峄城区供销社系统社有资产清理整治工作方案》，委托第三方对全区供销系统 15 个基层供销

社的财务和资产情况进行了全面清查、核实和评估。张贴《峄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全区基层供销社社有资产清理整治工作的通告》，截至目前，移送区纪委案件线索1条，移送区公安分局案件线索2条，通过司法立案4条。共清理整治出土地131亩，收回协议4份，重新签订协议37份，通过重新签订合同增加收益93700元。收回占用社有房屋131间，自建房屋39间，终止协议、收回低价长租房屋31间，收回资金及收益102.2万元。同时，委托第三方对阴平加油站、曹庄、峨山、左庄、吴林等基层社资产进行公开招租，其中，阴平供销社加油站拍出了2年107万元的租赁价格，相比清理之前每年4万元的租金，实现了社有资产的大幅度增值。

9.做好巡察“回头看”整改工作。

截至2021年，市委第六巡察组反馈的34项问题，33项已整改完成，还有1项继续整改中。巡察整改以来，区供销社研究制定规章制度33项，修订完善3项，收回投资收益54.12万元，收回项目资金48.1万元，收回历年欠款1.5万元。将2021年定为全区供销系统“干部作风建设年”，提出建设“六型”干部队伍，全区供销系统工作作风持续改进，干事创业精气神明显增强，营造了凝心聚力抓发展的崭新形象。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执行进度缓慢，预算编制不够准确

1.峄城区供销合作社预算执行率较低，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

资金到位率低。

2.年初预算编制未充分考虑结转结余，未将结转结余全部编入预算。

（二）预算绩效管理不规范，缺少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项目只进行了绩效目标申报，项目运行过程未做监控。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绩效目标不全面，指标值不够清晰具体；绩效自评不够客观，依据不充分；满意度情况未进行实际调查。预算绩效管理观念不深入，绩效管理工作重视程度不够，难以达到绩效管理的预期目标，弱化了预算绩效管理的基本环节，绩效管理流于形式。

（三）对政府购买服务程序不够重视

峄城区供销社2021年购买电脑未按照政府采购制度规定通过政府网上商城购买，没有签订购买合同，未严格执行政府购买服务程序，未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公开采购信息。

（四）工作效率有待提升

该单位编制人数18人，实际在岗人员16人，其中45-50岁有4人，50岁以上的有7人，年龄层次偏大，后劲能力不足，需积极引进人力资源，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

八、有关建议

（一）科学编制年度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精确性

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在编制预算前，依据部门中长期

发展工作目标，结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与各职能科室充分沟通，将各职能科室的年度需求，包括经费需求、设备需求与年度工作任务紧密结合，考虑上年度资金结余，合理测算各科室经费和项目支出占比，优化预算支出结构，推进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在进行预算资金分配前，对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以及经济性进行科学论证，规范编制预算有利于避免不必要的预算调整，增强预算资金安排的科学性。

（二）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责任约束制度

建立健全完善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通过增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大预算绩效管理的宣传力度，健全绩效管理运行制度。除此之外，还要建立项目绩效监督问责机制，全面落实管理监督责任，并对重点项目开展财政绩效监控和财政绩效评价。通过明确各相关机构和人员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的职责，真正实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管理机制。

（三）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强化监督执行

建议部门严格执行有关招投标管理规定，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优化采购流程，合理选择采购方式，确保采购合法性，提高采购效率；加强采购管理，督促预算单位及时开展政府采购，提高采购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绩效。

（四）加强履职能力建设，提升履职质量

首先领导应做好表率作用，合理安排工作任务，并且严格考核，及时做好监督工作，不断推动各项工作有效开展。其次加强单位职工学习教育，强化岗位责任心，激发职工履行岗位职责的热情与积极性。积极引进人力资源，为单位的发展积累后备力量。

附件：1.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2.部门整体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2 年 10 月

附件1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指标/数据来源	得分
财政资源配置(15分)	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4分)	(1)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	4	部门预算安排和支出方向是否符合部门职责和重点任务要求，是否存在交叉重复，是否明确细化。	①预算安排和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市委市政府年度重点任务是否匹配; ②预算安排是否存在“先排钱、再谋事”的问题，是否明确细化；③预算安排资金是否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间合理分配，不存在交叉重复; ④预算安排资金是否存在年中大量调剂、频繁调剂情况。 每有一项存在问题扣1分。	财政业务综合管理平台、2021年度预算编制数据及相关科室工作台账	4
	运行成本(6分)	(2)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情况	6	部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数与当年预算数、上年度预算数的变动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控制和压缩行政成本，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情况。	①“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控制率=(实际支出经费金额/预算安排经费金额）*100%,每个指标各占1分。控制率≤100%,得满分;每超1个百分点扣0.1分,超过10%不得分。②“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变动率=(本年度经费决算数-上年度经费决算数)/上年度经费决算数*100%，每个指标各占1分。变动率≤0，得满分；每超1个百分点扣0.1分，超过10%不得分。	2021年度预决算数据和2020年度决算数据	2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指标/数据来源	得分
	重点项目保障(5分)	(3)重点项目保障率	5	部门是否加大财政资源统筹，聚焦重点任务安排项目预算，是否集中财力保障重点项目资金需求。	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财政业务综合管理平台、2021年度预算编制数据及相关科室工作台账	5
预算管理(35分)	预算执行进度(4分)	(4)预算执行进度	4	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有效性。	预算执行进度=部门预算实际支出数/(年初预算批复数+年中预算调整数)*100%。每低2个百分点扣0.1分。	财政业务综合管理平台、2021年度预算执行数据	2.6
	收入预算完成率(4分)	(5)收入预算完成率	4	考察部门经费拨款以外的收入预算完成情况，具体包括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	收入预算完成率=收入预算完成数/收入预算数*100%，指标分值=收入预算完成率*4分	2021年度预决算数据	2.9
	结转结余控制率(2分)	(6)结转结余控制率	2	部门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控制比率，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反映和考核部门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情况	①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控制在9%以内(含)的，则得1分，每增加1个百分点，扣0.1分；②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结转结余变动率≤0的，计1分；结余结转变动率＞0的，该项不得分。	2021年度预决算数据	2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指标/数据来源	得分
	预算资金使用(2分)	(7)资金使用规范性	2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1处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0.5分，扣完为止。	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1.5
	预决算信息公开(3分)	(8)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预决算信息是否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②专项资金是否有效公开任务清单、具体支出政策、项目申报指南、资金分配因素和分配结果、绩效自评报告等。每出现1处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0.5分。在财政部门开展的监督检查中，发现部门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存在问题的，每个问题扣1分。	2021年度部门预决算公开内容	1.5
	预算绩效管理(2分)	(9)预算绩效管理	2	部门是否按照要求使用预算绩效管理平台，并在预算管理中应用。	部门在预算绩效管理平台，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进行绩效目标申报、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的得满分；每有一次未应用的，扣0.5分，扣完为止。	预算绩效管理平台、2021年度预算编制和执行数据	1.5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指标/数据来源	得分
	会计管理（6分）	(10)内控建设规范性	2	部门是否建立适合本部门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组织实施，合理保证部门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有效防范舞弊和预防腐败，提高公共服务的效率和效果。	①部门是否建立全面的内部管理制度；②部门内部管理制度合规、完整，得到有效执行。各项1分，每条不符合扣1分。	部门经济活动风险评估报告、年度内部控制报告、内部管理制度	2
		(11)会计人员任用规范性	2	反映部门和单位对会计人员任用管理的规范性。	①担任单位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经历； ②是否存在出纳人员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的情况。每出现1处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0.5分。	现场评价	2
		(12)会计核算规范性	2	反映部门和单位对会计核算和会计工作进行的管理活动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①部门是否依法设置会计账簿: ②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是否真实、完整; ③会计核算是否符合会计法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规定。以上情况每出现1处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0.2分，扣完为止	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	2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指标/数据来源	得分
	政府采购管理(6分)	(13)采购活动合规性	3	反映部门和单位是否严格执行了政府购买服务程序，用以反映和考核该部门和单位政府购买服务管理的规范性	①采购方式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采购文件编制是否合法合规；②是否按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是否超出政府采购范围)及政府采购限额标准执行；③是否按照规定的采购程序组织开标、评标、定标、保证金收缴退还、履约验收等；④是否按规定签订合同、明确双方责任，是否按合同约定方式付款；⑤是否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开相关信息，公开内容是否完整、准确、有效。以上情况每出现1处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0.2分，扣完为止。	财政业务综合管理平台、区财政政府采购系统数据及相关工作台账	2
		(14)政府采购执行率	3	部门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政府采购合同额/政府采购预算金额*100%，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1个百分点扣减0.1分，扣完为止	财政业务综合管理平台、区财政政府采购系统数据及相关工作台账	1.4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指标/数据来源	得分
	资产管理（6分）	(15)资产管理规范性	3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新增资产是否按规定登记入账，处置资产是否按规定核销账务，已使用在建工程是否及时转为固定咨产；②资产是否账实相符，是否组织开展年度资产清查、资产安全检查和产权年度检查；③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报表、资产月报、资产管理绩效评价资料等报送是否及时准确。每出现1处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	区财政资产管理系统数据、工作台账和资产清查报告、国有资产报告等	1.5
		(16)固定资产利用	3	部门闲置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变化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闲置资产变化率X=(本年闲置资产账面价值/本年总资产账面价值)/(上一年度闲置资产账面价值/上一年度总资产账面价值)*100%。若X<70%，得3分；70%≤X＜80%，得2分；80%≤X＜90%，得1分；90%≤X＜100%，得0.5分;X≥100%不得分。(注:上年度无闲置资产考核年度出现闲置资产的，不得分。)	区财政资产管理系统数据、工作台账和资产清查报告、国有资产报告等	3
绩效管理(15分)	绩效管理(15分)	(17)绩效目标管理	5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职责、事业发展规划、年度工作任务和正常业绩水平是否相符，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部门目标设置的	①是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②是否符合部门和单位职责和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③是否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年度部门预算资金、项目投资额相匹配；④绩效指标完整、全面，与实际工作	部门“三定方案”、部门工作要点及责任分工、2021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项	5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指标/数据来源	得分
				合理性与指标设定的明确性。	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和项目效益；⑤绩效目标值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每出现一项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分解	
		(18)绩效主体责任落实	5	部门是否有效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是否建立健全贯穿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绩效管理链条，是否有效保证绩效评价覆盖率及评价成果质量，反映部门承担绩效管理主体责任的落实情况。	①部门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实现全面覆盖，应评尽评，三项工作各占1分。每有1个应评政策或项目未开展事前评价扣0.5分，扣完为止；绩效监控、绩效自评根据覆盖率按比例得分(覆盖率=部门实际评价项目资金规模/应评价项目资金规模*100%)；②绩效资料报送及时，报送材料符合要求、材料完整得满分1分，逾期报送不得分。每存在一项资料缺失或遗漏扣0.2分，扣完为止；③绩效报告内容结构完整清晰，指标体系细化完善，评价结果客观公正得满分1分，每出现1处问题扣0.2分，扣完为止。	部门绩效提报资料	4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指标/数据来源	得分
		(19)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5	反映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结果有效应用，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情况。	部门是否将事前绩效评估结果、绩效目标审核结果、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区财政重点评价、部门评价结果、单位自评结果作为编制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以上情况每出现1处未有效落实结果应用扣1分，扣完为止。	绩效资料	5
部门履职效能(25分)	重点任务工作完成情况(7分)	(20)年度重点任务工作完成情况	7	反映部门与预算资金有关的重点任务工作的完成情况，具体包括年度《政府报告》交办任务、年度工作要点及公开承诺事项等。重点任务完成率=(重点任务实际完成数/年度重点任务)*100%。	任务完成率达到100%得满分，60%以上按完成率得分，即60%(含)以下不得分。	现场评价	5.6
	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情况(18分)	(21)项目支出绩效复评	8	考察部门评价年度的项目支出绩效抽评结果与单位自评结果的差异度，部门项目文出抽评中是否有发现低效无效项目。	单位自评结果和复评结果每出现一个差1个档次扣2分。		6
		(22)重大政策项目实际绩效	10	采取“短、平、快”的方式，抽查部门1个重大项目的实际绩效情况。	抽查的项目按评价得分情况分“优”10分、“良”7.5分、“中”5分“差”0分。		7.5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指标/数据来源	得分
社会效应(10分)	满意度(10分)	(23)峄城区供销社为农服务中心及销售网点消费者满意度（5分）	5	考察峄城区供销社为农服务中心及销售网点消费者满意度	该项分值5分，整体满意度≥95%为很满意得5分；85%-95%（含85%）为比较满意得4分；80%-85%（含80%）基本满意得3分，80%以下为较低得0分	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分析结果	4
		(24)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5分）	5	考察单位工作人员对部门工作、履职效能、预算执行等方面的满意度。	该项分值5分，整体满意度≥95%为很满意得5分；85%-95%（含85%）为比较满意得4分；80%-85%（含80%）基本满意得3分，80%以下为较低得0分	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分析结果	4
合计			100				78

附件：2

2021年峄城区供销合作社部门

整体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问题描述	项目责任单位
财政资源配置存在的问题	1	会议费控制率>100%；会议费、培训费变动率为100%；培训费没有安排预算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
预算管理存在的问题	1	预算执行率不高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
	2	收入预算完成率不高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
	3	培训费未安排预算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
	4	决算信息未公开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
	5	未进行绩效运行过程监控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
	6	未严格执行政府购买服务程序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
	7	资产账实不符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
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	1	未进行绩效运行过程监控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
部门履职效能存在的问题	1	重点工作5件，已完成4件，重点任务完成率=4/5*100=80%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
	2	项目抽查得分82.21分，评为“良”	峄城区供销合作社
备　注：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

序号	项目名称	得分
1	榴园为农服务中心和构建农村现代经	100

峄城区供销社部门绩效自评工作情况总结

一、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区社2021年绩效自评项目共1个，项目年初预算共300万元，主要用于富康为农服务中心建设、现代流通服务体系建设及其他相关工作。

区社收到绩效自评通知后，高度重视，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财务人员和资金使用科室对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自我评价，其中对“富康为农服务中心建设及现代流通服务体系建设”1个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二、自评结果概述

2021年，区社项目资金到位150万元，按照全年工作计划，稳步推进各项工作，但未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通过自我评价，区社1个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在90以上，评价结果为“优”。根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富康为农服务中心建设及现代流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执行率为50%，低于60%，主要原因2021年区社申请资金过程中，因财政资金紧张，仅拨付150万元项目资金。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1、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加强部门绩效建设，通过绩效文件学习等形式，提升部门绩效意识，树立工作人员绩效观念，提升全局绩效氛围和绩效管理水平，规范绩效管理程序和方法。

2、提升绩效评价水平，编制项目时，绩效目标要做到科学

合理，切实可考，突出量化指标，压缩定性指标，注重个性指标的客观差异，做到符合实际，真实管用。绩效评价时，要根据实际情况，如实进行评价分析，做到考核打分真实、准确。

3、加强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将自评结果作为单位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建立问题整改落实机制，针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查漏补缺，及时整改，加强风险评估，优化项目预算管理，完善预算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